

证券代码：400132

证券简称：易见 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雪宇、金祥慧、张慧德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雪宇，中国籍，汉族，男，1971 年 10 月生，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一级律师（正高），现任云南省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业务研究会副主任，云南凝杰鼎济律师事务所主任、执行合伙人，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任易见股份独立董事。

金祥慧，中国籍，汉族，女，1982 年 8 月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多家上市公司证券部负责人，现任浙江天册（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专家讲师，天津上市公司协会业务答疑专家，中上协上市公司董秘履职评价专家委员，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任易见股份独立董事。

张慧德，中国籍，汉族，女，1964 年 4 月生，管理学硕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武

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任易见股份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李雪宇、金祥慧、张慧德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雪宇	6	6	0	0	否	3
金祥慧	6	6	0	0	否	3
张慧德	6	6	0	0	否	3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雪宇、金祥慧、张慧德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计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6 月 14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免去部分董事职务的独立意见； 3.关于解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8 月 10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9 月 2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1 月 9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1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除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独立董事日常工作情况

除参加公司董事会、董事长专题会、董监高沟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大会等正常履职工作外，公司独立董事还通过现场考察、电话通讯等方式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规范体系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并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公司独立董事结合各自专业优势，就相关重大经营及风险化解提出合理意见建议，为公司战略发展积极出谋划策，为董事会及经营层科学决策提供专业依据。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董事候选人提名、高管聘任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完成了换届，提名的5名董事候选人均获得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方式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及拟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担任职务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董事长薪酬的制定和发放符合相关规定。

2、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情况

公司按照《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时披露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经营情况。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的介绍，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

3、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2023年度报告等审计工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且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利润分配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利润分配方案。2022 年，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2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5、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公司在指定媒体共发布公告及上网文件 80 份。经核查，公司严格按照《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规定，保证了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6、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经营需求，继续深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操作流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和实施，能够保障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7、资金占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前控股股东九天集团关联资金占用问题仍未获实际解决，目前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正在有序推进，独立董事将持续关注，督促公司依法合规采取措施挽回损失，保障公司合法权益。

（三）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相关的法律和法规要求，对每项提交董事会讨论的议题进行了认真的预审，并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了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

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雪宇、金祥慧、张慧德

2024年4月23日